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18-39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10名，实际表决董事10名。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程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股东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汪梅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对公司拟调整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等资料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汪梅芳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18-40）。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汪梅芳，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政工师。曾任武汉市工业品商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副科长、科长、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武商联）市场部经理、营运部经理、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武商联）办公室主任。兼任武汉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